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307号）核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纵横通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18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30,3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3,823.49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6,536.5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299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储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并根据该管理制度规定，严格管理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8日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湖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西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该三

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西湖支行	3301040160007715447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并就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定期出具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公开披露，历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1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26,536.51
合计		26,536.5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投入完毕。

四、募集资金专户结余情况及销户事宜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本金已全部使用完毕。2020 年 1 月 9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0,617.96 元全部为银行利息结余，公司已将全部银行结余利息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公司将于近期办理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亦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1 日